

##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6年3月23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6年3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审议及表决的董事7人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宇斌召集及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签订〈债权债务确认及还款协议之二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经与崔佳、肖诗强充分友好协商后，交易各方签订《债权债务确认及还款协议之二》，各方同意未支付的股权收购款按照年利率3.85%支付利息，公司应于2026年6月30日前支付全部本金及利息。鉴于交易对方之一肖诗强为公司时任副总裁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肖诗强视同为公司关联人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披露的《关于签订〈债权债务确认及还款协议之二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决定于2026年4月14日下午14:30在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公司
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公司《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》已刊登于公司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供投资者查阅。

**表决情况：**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**表决结果：**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7日